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葉俊良
傳真：03-8462787
電話：03-8462783
電子信箱：a19809145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201108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簡章。(1020110895_1_函_attachment_1.pdf)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舉辦「中華民國選拔參加
日本第四十四回世界兒童畫展」活動簡章，詳如附件，歡
迎 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2年6月17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20091213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收件日期：102年10月15日止。
- 三、相關活動訊息請洽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網站：<http://www.kaearoc.org.tw>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
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2/06/19



1020002327